號: 檔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涵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邱菁眉 電話: 02-7736-6740

電子信箱: jingmei@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四)字第11300133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彈性選系說帖

主旨:有關貴校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彈性選 系一案,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裝

訂

- 一、依本部青年發展署113年1月31日臺教青署學字第1132300770 號函辦理。
- 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就學配套 分為特殊選才、甄選入學或申請入學、彈性選系,參與本方 案青年如欲報名或申請本方案就學配套,須符合方案就學配 套規定,說明如下:
 - (一)本方案就學管道入學資格認定,以「日」方式計算,2年 計畫者,職場體驗或執行計畫至少應累計600日以上;3年 計畫者,至少應累計900日以上。計算至入學當年度9月16 日止。「青年體驗學習計畫」青年並須完成雙週誌應填篇 數、依限期提出報告。
 - (二)前項2年或3年計畫期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以青年第 1次依該計畫媒合就業,並依法參加就業保險之日起算;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以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審查通過之青 年計畫執行起始日起算至結束日止。
 - (三)以2年計畫期程報名或申請各就學管道者,須符合2年計畫 入學資格認定;以3年計畫期程報名或申請各就學管道者,



第1頁 共3頁

須符合3年計畫入學資格認定。

- (四)如青年提出變更計畫期程申請並經審查通過,以審查通過 後之計畫期程為報名及入學資格認定。
- (五)本方案就學管道報名資格為參與職場、學習及國際體驗2 年以上並符合申請次數及期限者。報名時如尚未期滿,得 先准予考生報名就學配套,實際入學時,須符合就學管道 入學資格認定,否則取消入學資格。
- 三、貴校110年度與111年度參與本方案青年且辦理保留入學或休學及已表達有意願申請彈性選系意願之青年資料,請向本部青年發展署陳品齊先生索取(電話:02-7736-5421;信箱:pinky@mail.yda.gov.tw)。
- 四、有關本方案就學配套彈性選系之注意事項如下:
 - (一)彈性選系不納入學則,以專案方式辦理,報名資格須符合方案就學配套規定,屆時不符合參加就學配套資格者,請學校協助學生回原錄取學系就讀。
 - (二)請於113年4月12日(星期五)前至青年儲蓄帳戶組彈性選系回報表單(https://forms.gle/NKGqm7HVKMSBjCrV9),線上填寫貴校專案聯絡窗口及學校網頁連結資訊,本案請確認彈性選系申請時間及流程、青年志願送系科審查辦理方式、轉系申請確認時間等,並公告於學校網頁上。
 - (三)校內辦理時間為113年3月至5月中,請於113年5月31日(星期五)前至青年儲蓄帳戶組彈性選系回報表單(https://forms.gle/RDbJJe2G1LE2sTvx8),於實際辦理情形欄位線上填報辦理情形;無論辦理情形為何,皆請填報回復。
- 五、隨文檢附本方案彈性選系說帖1份。
- 六、有關「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彈性選系事宜, 請逕向本部青年發展署陳品齊先生詢問(電話:02-7736-5421;信箱:pinky@mail.yda.gov.tw)。

正本: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台北海洋





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斯益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灣理健康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蔣華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

副本: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含附件)

113/02/15 電寸14:27



